

证券代码：300556

证券简称：丝路视觉

公告编号：2026-020

债券代码：123138

债券简称：丝路转债

丝路视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概述

根据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丝路视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预计全年与关联方深圳那么艺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那么艺术”）、北京格如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格如灵”）、深圳市瑞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云科技”）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金额约为人民币1,400万元。其中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及提供劳务金额约为400万元，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商品、服务金额约为1,000万元。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1,355.56万元，其中，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及提供劳务金额为17.40万元；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金额为1,338.16万元。

1、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联董事李萌迪先生、岳峰先生、王军平先生已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3、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2026年度，公司预计将与前述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	-----	--------	----------	-------------	------------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或产品	深圳那么艺术科技有限公司	硬件设备安装、调试服务、CG制作服务	市场公允价	100	0	1.2
	深圳市瑞云科技有限公司	CG制作服务、渲染服务器租赁		100	0	0
	北京格如灵科技有限公司	vr教育、教学内容制作等		200	0	16.2
	小计			400	0	17.4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商品、服务	深圳那么艺术科技有限公司	新媒体艺术装置、原创音乐及程序开发以及艺术家模特艺人经纪服务、新媒体艺术巡展艺术交流服务等	市场公允价	200	20.5	928.76
	深圳市瑞云科技有限公司	在线云渲染服务、机柜租赁/平台使用等服务		600	80	393.1
	北京格如灵科技有限公司	教学资源及部分硬件		200	0.4	16.3
小计			1,000	100.90	1,338.16	
合计			1,400	100.90	1,355.56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或产品	深圳那么艺术科技有限公司	CG制作服务	1.2	300	0.01%	-99.60%	1、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公司于2025年8月19日披露了《关于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
	北京格如灵科技有限公司	vr教育、教学内容制作等	16.2	500	13.66%	-96.76%	
	小计		17.40	800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商品、服务	深圳那么艺术科技有限公司	新媒体艺术装置、原创音乐及程序开发服务	928.76	1500	100.00%	-38.08%	
	北京格如灵科技有限公司	教学资源及部分硬件	16.3	300	57.22%	-94.57%	
	深圳市瑞云科技有限公司	在线云渲染服务、机柜租赁/平台使用等服务	393.1	900	79.93%	-56.32%	
	小计		1,338.16	2,700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在计划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前，相关业务部门基于经营计划等对关联交易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测算。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中存在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的情况，主要是由于公司预计时的额度是双方合作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时结合双方实际经营等情况及时予以调整，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对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符合						

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的实际情况，2025 年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1) 深圳那么艺术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林

注册资本：510.204 万元

主营业务：商业活动设计、策划，商业巡展

住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福田保税区市花路 3 号花样年·福年广场 B 栋 527

截至 2025 年末，那么艺术的总资产为 10,670,110.64 元，净资产 6,313,577.75 元，主营业务收入 24,702,189.45 元，净利润 4,277,856.40 元。（未经审计）

(2) 北京格如灵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琨

注册资本：1063.8298 万元

主营业务：VR 教育、教学内容制作

住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甲 4 号 3 号楼 13 层 1303 室

截至 2025 年末，北京格如灵的总资产为 173,000,764.91 元，净资产 64,770,424.90 元，主营业务收入 134,998,533.52 元，净利润-11,212,284.88 元。（未经审计）

(3) 深圳市瑞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斌

注册资本：5,305.4166 万元

主营业务：视觉云计算（云渲染，云传输，云存储）

住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商华路 2 号阳光科创中心 B 座 17 层

截至 2025 年末，瑞云科技的总资产为 640,392,465.31 元，净资产 541,816,610.72 元，主营业务收入 268,921,883.78 元，净利润-32,388,547.21 元。（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 那么艺术：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裁李萌迪先生控制的企业，解除控制关系未满 12 个月。

(2) 北京格如灵：为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财务总监岳峰先生担任董事的企业 100%控制的企业。

(3) 瑞云科技：为公司参股企业，且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董事王军平先生曾担任其董事。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那么艺术、北京格如灵和瑞云科技系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那么艺术、北京格如灵和瑞云科技具有一定的创新研发能力，业务开展良好且具备履约能力。预计与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中，能履行合同约定，不会给公司带来坏账损失。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定价原则和依据：公司（含子公司、分公司，下同）与上述关联人之间互相关发生的日常交易事项均为公司日常经营业务，交易价格均完全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协商确定。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3、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的交易将根据双方业务实际需要进行，平等协商后再签署具体的业务合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是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内的经营性的日常交易，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旨在扩大公司经营规模，提高交易效率和专业能力，推动公司日常业务持续快速开展，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其中：

1、公司向那么艺术提供硬件设备安装、调试服务、CG制作服务，可以适当增加公司营业收入；那么艺术为公司提供新媒体艺术装置、原创音乐及程序的开发以及艺术家模特艺人经纪服务、新媒体艺术巡展艺术交流服务等，将提升公司专业承揽项目能力，扩展公司展项项目的艺术表现形式，协助公司与国内外优秀的CG行业从业者进行交流，扩大公司业务合作方来源，匹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需求。

2、北京格如灵掌握较为优质的教学资源以及具备一定的技术优势，公司与北京格如灵合作开发、制作VR教育、教学内容，可共同打造与实际教育结合度较高的VR教育整体解决方案，有利于公司以VR教育作为载体，向VR领域进行业务拓展。

3、公司向瑞云科技提供部分渲染服务器租赁服务和CG制作服务，有利于公司合理、高效配置渲染服务产能，而且还可以满足包括公司在内的客户对自建渲染机群的需求，同时还可以拓展公司收入来源；公司向瑞云科技采购在线云渲染服务和系统开发服务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主营业务中关于公司产品渲染、传输和储存等需求；同时，随着公司创新业务的发展，瑞云科技为公司提供基于云计算平台搭建的系统开发服务。瑞云科技作为目前国内最大的云渲染农场，其调集海量计算集群资源的能力可以有效为公司提升渲染效率，降低渲染成本。其向公司提供的高质量的渲染服务和系统开发服务可满足公司打造高品质产品的需求，符合公司日常业务开展的需要。

上述关联交易预计对公司2026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预计在今后的经营中，此类关联交易仍会持续。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经审阅，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系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集中精力拓展主营业务，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遵照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市场原则，公司与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丝路视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